#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简称 |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 | |
| 基金主代码 | 270006 | |
| 交易代码 | 270006(前端) | 270006(后端)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6年5月17日 | |
| 基金管理人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871,419,934.47份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通过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优选股票,分享中国经济和资本市场高速增长的成果,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政策、资金供求、市场波动周期因素的判断,确定资产配置策略;通过综合运用主题投资、买入持有、逆向投资等多种投资策略优选出投资价值较高的公司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通过利率预测以及收益曲线策略进行债券投资;同时严格遵守有关权证投资的比例限制。 |
| 业绩比较基准 | 75%*沪深300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
| 风险收益特征 |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邱春杨 | 郭明 |
| | 联系电话 | 020-83936666 | 010-66105799 |
| | 电子邮箱 | qcy@gffunds.com.cn | custody@icbc.com.cn |
| 客户服务电话 | | 95105828 | 95588 |
| 传真 | | 020-89899158 | 010-66105798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gffunds.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8年 | 2017年 | 2016年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328,461,050.57 | 89,001,428.62 | -588,661,017.66 |
| 本期利润 | -1,363,679,626.02 | 526,939,463.24 | -867,523,656.86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7197 | 0.2429 | -0.3655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35.78% | 13.96% | -17.01%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8年末 | 2017年末 | 2016年末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2975 | 1.0203 | 0.7728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2,428,140,296.54 | 3,997,653,861.34 | 4,052,631,980.21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2975 | 2.0203 | 1.7728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13.36% | 1.74% | -8.61% | 1.23% | -4.75% | 0.51% |
| 过去六个月 | -21.65% | 1.64% | -9.61% | 1.12% | -12.04% | 0.52% |
| 过去一年 | -35.78% | 1.50% | -16.77% | 1.00% | -19.01% | 0.50% |
| 过去三年 | -39.26% | 1.52% | -11.82% | 0.88% | -27.44% | 0.64% |
| 过去五年 | -3.43% | 1.87% | 30.24% | 1.15% | -33.67% | 0.72%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78.97% | 1.68% | 109.59% | 1.34% | 69.38% | 0.34% |

注:(1)自2013年1月17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75%*新华富时A600指数+25%*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变更为"75%*沪深300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2)业绩比较基准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资产配置比例的规定构建的。

3.2.2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6年5月17日至201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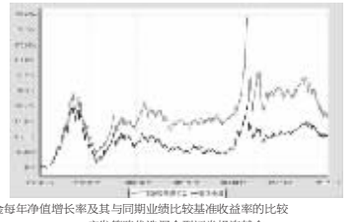

3.2.3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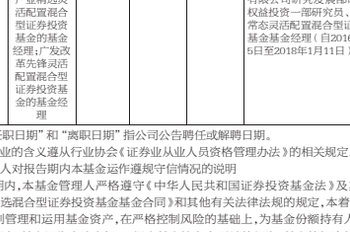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91号文批准,于2003年8月5日成立,注册资本1.2688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拥有公募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社保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机构、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保险保障基金委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QDII)等业务资格。

本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资格审查委员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公司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31个部门:宏观策略部、价值投资部、策略投资部、成长投资部、专户投资部、固定收益管理总部、指数投资部、量化投资部、资产配置部、国际业务部、研究发展部、产品设计部、营销管理部、机构理财部、渠道管理总部、养老金与战略业务部、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上海分公司、互联网金融部、中央交易部、基金会计部、注册登记部、信息技术部、合规稽核部、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规划发展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综合管理部、北京办事处。此外,还出资设立了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参股了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一百八十一只开放式基金,管理资产规模为4684亿元。同时,公司还管理着多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社保基金投资组合和养老基金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李巍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主题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新兴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稳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策略投资部总经理 | 2014-03-17 | - | 13年 | 李巍先生,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投资自营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一部研究员、权益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权益投资一部总经理、广发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9月9日至2015年2月17日)。 |
| 王小松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新兴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改革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14-12-24 | - | 11年 | 王小松先生,经济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投行项目经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权益投资一部研究员、广发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2月5日至2018年1月11日)。 |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投资的债券必须来自公司债券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指数型基金除外);对于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时同向交易,公司可以启用公平交易模块,确保交易的公平。

公司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和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进行审核和监控,保证分配结果符合公平交易的原则;对银行间债券交易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对投资组合和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并由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交易价格异常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公司开发了专门的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3日内和5日内的股票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发现异常情况再做进一步的调查和核实。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本年度该组合与公司其余各组合的同日、3日内和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该组合与其他组合在不同的时间窗口下同向交易存在足够的样本量且差价率均值显著不趋于0的情况,表明报告期内该组合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主动型开放式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1季度,A股主要指数走势差异较大,上证50、沪深300先涨后跌,中小板综指和创业板综指则是先跌后涨;2季度,主要指数均在前半段盘整,但在后半段快速下跌;3季度,主要指数再次出现明显分化,上证50上涨5%,沪深300下跌2%,中小板综和创业板综跌幅均超过10%;4季度,主要指数走势又再次趋于一致,跌幅均超10%。报告期内,上证50、沪深300、中小板综指和创业板综跌幅分别为19.83%、25.31%、35.31%和31.12%,应该说是A股市场过去10年最惨烈的一年。

全球主要经济体在2018上半年保持相对平稳,但除美国外均有走弱的趋势。中国主要经济数据维持较好水平,小幅波动,企业盈利也体现出了较强韧性,去杠杆和贸易战成为影响A股市场的主要因素。从美国3月份启动贸易战,并愈演愈烈,一度成为对国内经济和A股市场影响最大且最不可预测的影响因素,直至岁末,两国元首会晤后才有实质性缓和。加强金融监管和去杠杆则是影响国内经济和A股市场的另一个重要因素,管理层在此事上的决心无需怀疑,但节奏和力度似乎超出市场的普遍预期。社融总额增速快速下滑,投资者普遍担心中国经济增速在下半年出现失速,这种担忧被下半年的经济数据一定程度上证实。PMI持续走低,到12月时已降至49.4,突破荣枯线,且其中与出口相关的指标下降更明显,预示着未来出口形势不容乐观;地产销售逐渐走弱,地产相关消费景气度下行;投资回报率太低和对未来经济前景的担忧也影响到了制造业投资;经济不景气还体现在了以汽车为代表的耐用消费和以服装为代表的非耐用消费。除了对经济本身的影响,资管新规对银行理财资金池的规范加大了股票质押平仓的风险,市场本身的下跌更是加剧了这种风险。再叠加频发的信用违约事件,快速贬值的人民币汇率,整个中国经济和国内金融市场呈山雨欲来之势。面对内忧外患,所幸管理层及时进行了政策上的调整,7月份的政治局会议已经开始强调稳字当头,10月份的政治局会议进一步确认了这一点,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也延续了一致口径,且在某些长期问题上的提法令人眼前一亮。只是政策的传导尚需时日,中国经济庞大的体系也自有其运行规律,边际转向、相机执择的政策至少在2018年年内未有效缓解经济下滑之势,更难以扭转A股市场的持续下跌。当然,除了贸易战之外,外部环境也没那么太平,一枝独秀的美国经济也逐渐面临衰退的风险,美股在4季度的暴跌,欧洲持续走弱的经济和频发的社会事件,都暗示着我们所处全球社会经济大格局已经发生某种趋势性变化。

A股市场估值体系的重构则是影响2018年市场的另一个重要因素,这个过程从2016年开始,在2018年演绎到极致,后续也许还有反复,但趋势难以逆转。其背后是全球经济政治格局、中国经济发展阶段、投资者结构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市场下跌自有其逻辑。目前内忧外患的情况下,我们需要对大趋势、大格局有更清晰的认知。目前全球政治经济所面临的诸多困难和乱局其实仍是2008年危机的延续,背后的原因在于全球化走到了尽头,当年所面临的诸多问题目前依然存在,未有改善,包括债务过高、新增长动力、贫富分化、劳动生产率等等,全球需要寻找新的增长模式和治理结构。国内亦是如此,某些问题是全球问题在中国的显现,有些则主要来自自身,毕竟改革开放四十年了,需要将改革开放有效推向更深层。虽然战略上谨慎,但不妨碍战术上可以更乐观积极一些,毕竟2018年困扰A股市场最重要的两个问题,金融监管和贸易战已经出现明显缓和甚至转向,市场大幅下跌以后已经反映了绝大部分悲观预期。更应看到的是,虽然我们面临诸多内外部的风险因素,但中国经济仍走在正确的发展道路上,十九大报告清晰的为中国经济的未来指明了方向,更强调经济增长的质量而非速度,社会的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作为二级市场投资者,我们理应对中国经济和中国的资本市场抱有更多的信心,保持理性、相信未来、迎接挑战。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能及时跟随市场变化降低仓位,仓位始终维持在较高水平,且主要持有跌幅较大的制造业、新能源和科技股,在表现较好的大众消费、金融上配置过低,净值表现非常不理想。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35.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7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站在目前时点,我们对2019年的A股市场持谨慎乐观的态度,利好和利空的因素都很清晰。利空包括:1)宏观经济压力大,上市公司盈利增长不确定性高;2)外部环境动荡;3)投资者情绪低迷。利好因素包括:1)估值低;2)国内政策友好;3)A股国际化程度提升,海外资金配置需求大。其实,无论经济也好还是股市也好,都是动态发展变化的,多空因素也可能随时逆转,让我们转向乐观的最关键原因还是在于,经过长时间的下跌,利空的因素已经反映的相对充分了。

在具体操作策略上,我们将在战略上保持谨慎,正视中长期存在的问题,但在战术上保持积极,努力寻找结构性机会,相信周期的力量,不把长期问题短期化。2019年或许是获取阿尔法收益比较好的一个年份。重点关注并配置的行业包括:1)早周期或对冲经济下滑的地产、电力设备、5G、新能源汽车(后三者又属于中国有核心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2)与经济关联度低的大众消费品、不受控费政策影响的医疗器械或服务、本身景气度高且处于渗透率快速提升的云计算和企业级应用;3)存在行业反转机会的养殖、汽车、电子。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设有估值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负责制定旗下基金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估值程序,并选取适当的估值方法,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方可实施。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包括:公司分管投研、估值的公司领导、督察长、各投资部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负责人和基金会计部负责人。估值委员会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会计部具体执行,并确保和托管行核对一致。投资研究人员积极关注市场变化、证券发行机构重大事件等可能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向估值委员会提出估值建议,确保估值的公允性。合规稽核部负责定期对基金估值程序和方法进行核查,确保估值委员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执行。以上所有相关人员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为保证基金估值的客观独立,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的具体流程,但若存在对相关投资品种估值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为准则。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中"基金收益与分配"之"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合同规定。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 赵雅 李明明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0873695_G0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
| 银行存款 | 521,037,246.26 | 244,252,133.08 |
| 结算备付金 | 2,141,915.94 | 11,391,037.38 |
| 存出保证金 | 491,781.79 | 834,136.5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867,088,699.27 | 3,754,068,822.00 |
| 其中:股票投资 | 1,867,088,699.27 | 3,754,068,822.00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2,996,016.93 | 3,825,246.49 |
| 应收利息 | 94,999.67 | 59,301.95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667,443.62 | 444,663.5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2,434,518,103.48 | 4,014,875,340.97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5,037.50 |
| 应付赎回款 | 1,305,762.26 | 2,784,301.41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3,243,571.04 | 5,073,186.10 |
| 应付托管费 | 540,595.17 | 845,531.03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904,177.24 | 8,142,434.42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383,702.23 | 350,989.17 |
| 负债合计 | 6,377,807.94 | 17,221,479.63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实收基金 | 1,871,419,934.47 | 1,978,731,216.84 |
| 未分配利润 | 556,720,361.07 | 2,018,922,644.5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428,140,295.54 | 3,997,653,861.3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2,434,518,103.48 | 4,014,875,340.97 |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2975元,基金份额总额1,871,419,934.4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1,292,681,527.82 | 617,101,935.15 |
| 1.利息收入 | 2,869,693.91 | 2,970,902.52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2,869,693.78 | 2,949,518.34 |
| 债券利息收入 | 0.13 | 847.69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20,536.49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260,392,192.03 | 175,921,698.47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294,269,454.16 | 140,802,141.57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87.37 | 341,412.0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33,877,174.76 | 34,778,144.8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35,218,575.45 | 437,938,034.62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59,545.75 | 271,299.54 |
| 减:二、费用 | 70,998,098.20 | 90,162,471.91 |
| 1. 管理人报酬 | 47,644,377.94 | 60,124,551.92 |
| 2. 托管费 | 7,940,729.69 | 10,020,758.73 |
| 3. 销售服务费 | - | - |
| 4. 交易费用 | 14,994,117.25 | 19,605,691.05 |
| 5. 利息支出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6. 税金及附加 | - | - |
| 7. 其他费用 | 418,873.32 | 411,470.21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63,679,626.02 | 526,939,463.24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63,679,626.02 | 526,939,463.24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978,731,216.84 | 2,018,922,644.50 | 3,997,653,861.34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1,363,679,626.02 | -1,363,679,626.02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7,311,282.37 | -98,522,657.41 | -205,833,939.78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68,422,449.63 | 44,376,092.51 | 112,798,542.14 |
| 2.基金赎回款 | -175,733,732.00 | -142,898,749.92 | -318,632,481.92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871,419,934.47 | 556,720,361.07 | 2,428,140,295.54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285,994,695.15 | 1,766,637,285.06 | 4,052,631,980.21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526,939,463.24 | 526,939,463.24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07,263,478.31 | -274,654,103.80 | -581,917,582.11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21,791,894.35 | 97,964,058.39 | 219,755,952.74 |
| 2.基金赎回款 | -429,055,372.66 | -372,618,162.19 | -801,673,534.85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978,731,216.84 | 2,018,922,644.50 | 3,997,653,861.34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孙树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刚,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章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72号《关于同意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基金发起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发起,于2006年5月17日募集成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已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获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函[2006]103号《关于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确认。

本基金募集期为2006年5月8日至2006年5月15日,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8,417,976,676.64元,有效认购户数为296,219户。其中,认购款项在基金验资确认日前产生的利息共计人民币1,560,143.78元,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 1,560,143.78 份,按照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本基金募集资金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基金合同于2006年5月17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8,417,976,676.64份。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2019年3月28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1)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1‰,由出让方缴纳。

(2)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7%、3%和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3)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母公司、代销机构 |
| 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GF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全资子公司 |
|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控股子公司 |
| 珠海瑞元祥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基金管理人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 GF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UK) Company Limited(广发国际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 广发纳正(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关系发生变化的情况。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68,056,829.29 | 7.65% | 990,724,628.48 | 7.44% |

7.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691,768.56 | 7.85% | 104,130.25 | 11.52% |
| 关联方名称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 | 当期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